

### 未來計劃

有關本集團未來計劃的詳細討論，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一節。

###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經扣減包銷佣金及本集團應付的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並假設初步公開發售價為每股股份3.49港元（即本招股章程封面所載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本集團估計，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324.0百萬港元。

本集團擬按以下用途及金額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 約35%（或463.4百萬港元）預計用於在2015年底前擴展本集團的經銷網絡及支持一級經銷商開設新的零售終端以及為現有零售終端進行升級，其中(i)約50%將撥支作為對本集團一級經銷商成立新零售終端的商店裝修費用及推廣材料等的支持，以及作為經挑選的專賣店的租金津貼；及(ii)約50%將撥支作為對一級經銷商重塑商店形象及擴充現有零售終端的商店空間及增加所提供的產品類別方面的工作的支持，例如提供翻新費用、商店陳設材料及廣告牌。透過該等支持，本集團計劃開設超過600家由一級經銷商經營的新浩沙零售終端，令浩沙零售終端的數目於2011年底前增加至超過1,200家，覆蓋30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
- 約25%（或331.0百萬港元）預計用於透過市場推廣及宣傳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品牌形象，其中(i)約40%將用於在主要電視網絡及網站、權威運動及時尚雜誌及其他印刷媒體宣傳，以及於地鐵站及公路設置廣告牌；(ii)約35%將用於在主要城市成立旗艦店、派發市場推廣及宣傳資料、參與業界展會及主辦經銷宣傳活動，以吸引新經銷商；(iii)約15%將用於贊助熱門運動及時裝活動以及其他公共關係活動；及(iv)約10%將用於本集團廣告、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的專業服務；
- 約15%（或198.6百萬港元）預計用於擴充本集團產能，包括添置水運動、健身瑜伽及運動內衣產品的新生產線、透過購買額外設備及機器為本集團現有的製造設施進行升級以及投資新生產設施；
- 約10%（或132.4百萬港元）預計用於研究、設計及開發活動，如(i)增聘專業設計師及研究、設計及開發員工；(ii)委聘設計及顧問公司；(iii)用於為研究、設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計及開發平台進行升級，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設計及技術能力；及(iv)與外部的外包生產商合作開發新產品，以補充現時所提供的產品類別；

- 約5% (或66.2百萬港元) 預計用於進一步開發及改良供應鏈及信息管理系統，例如採用DRP、ERP和CRM系統，以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效率；及
- 剩餘的約10% (或132.4百萬港元) 預計用於撥支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非即時用作上述用途，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存入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戶口。

倘發售價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上限或下限及超額配股權概無行使，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會增加或減少約237.3百萬港元。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將按比例增減。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假設每股發售價為3.49港元 (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會增至約1,527.6百萬港元。倘發售價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上限或下限，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 將會分別增加或減少約272.9百萬港元。本集團擬將額外的所得款項淨額按上文所述的比例用於以上用途。